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Johnson Holdings Co., Ltd.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5)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回顧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1,836,054	1,564,215	17.4%
毛利	94,530	100,836	(6.3%)
毛利率(%)	5.1%	6.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5,954	17,259	(7.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3.2	3.5	(7.6%)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0.87	0.9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3	1,836,054	1,564,215
服務成本		<u>(1,741,524)</u>	<u>(1,463,379)</u>
毛利		94,530	100,836
其他收入	4	5,957	7,308
其他收益	5	365	2,606
應收賬款撥備撥回／(撥備)		282	(831)
行政開支		<u>(82,174)</u>	<u>(87,716)</u>
營運溢利		18,960	22,203
融資成本		<u>(826)</u>	<u>(2,978)</u>
除稅前溢利		18,134	19,225
所得稅開支	6	<u>(2,180)</u>	<u>(1,966)</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7	<u>15,954</u>	<u>17,259</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9	<u>3.2</u>	<u>3.5</u>
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之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u>196</u>	<u>(1,338)</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196</u>	<u>(1,338)</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6,150</u>	<u>15,9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841	68,445
使用權資產		20,219	28,0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2,921	12,649
遞延稅項資產		124	15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1,105	109,346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0	422,158	260,0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699	10,959
即期稅項資產		2,507	—
存貨		3,962	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9,342	30,523
銀行及現金結餘		302,569	426,967
流動資產總值		781,237	728,48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29,857	18,006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265,959	189,632
銀行及其他借款		6,526	8,997
租賃負債		2,168	6,493
即期稅項負債		—	1,850
流動負債總額		304,510	224,978
流動資產淨值		476,727	503,50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17,832	612,854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撥備	541	608
銀行及其他借款	1,453	7,984
租賃負債	–	2,168
遞延稅項負債	8,108	5,814
	<u> </u>	<u> </u>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102	16,574
	<u> </u>	<u> </u>
資產淨值	607,730	596,280
	<u> </u>	<u> </u>
權益		
股本	5,000	5,000
儲備	602,730	591,280
	<u> </u>	<u> </u>
權益總額	607,730	596,280
	<u> </u>	<u> </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a) 應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2024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香港詮釋第5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 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統稱「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本集團就借款分類的會計政策變更如下：

「除非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推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的權利，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將附帶契諾的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會考慮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須遵守的契諾不影響報告日期的分類。」

該新政策並未導致本集團借款分類的變更。本集團並無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而進行追溯調整。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準則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該等準則及詮釋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納。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可能與其有關的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十一冊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無須向公眾負責之附屬公司： 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 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此等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之預期影響。迄今為止，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會計師公會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發出針對性修訂，以回應近期實務中出現的問題，並加入不僅適用於金融機構，亦適用於企業實體的新規定。該等修訂包括：

- 釐清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確認及終止確認日期，並新增透過電子現金轉賬系統結算部分金融負債的例外情況；
- 釐清及新增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單一本金及利息支付準則的進一步指引；

- 對若干合約條款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工具(例如某些具備與達成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掛鉤特徵的金融工具)增加新的披露內容；及
- 更新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的披露。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有助類似實體的財務表現達致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信息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引入重大變動，重點為損益表中呈列的財務表現資料，這將影響本集團在財務報表中呈列及披露財務表現的方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的主要變動涉及(i)損益表的結構，(ii)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指替代或非公認會計原則表現計量)的必須披露，及(iii)加強有關合併及分類資料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目前正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3. 收益

(a) 收益分類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的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清潔、潔淨及其他相關服務收入	<u>1,836,054</u>	<u>1,564,215</u>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u>1,836,054</u>	<u>1,564,215</u>

(b) 分配至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分配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及預期收益確認時間載列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年內	2,162,858	925,811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1,660,965	323,261
超過2年	991,484	69,743
	<u>4,815,307</u>	<u>1,318,815</u>

4. 其他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5,836	6,8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121	99
其他收入	—	324
	<u>5,957</u>	<u>7,308</u>

5. 其他收益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93	2,2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淨額	272	391
	<u>365</u>	<u>2,606</u>

6. 所得稅開支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	4,88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6)	(228)
	<u>(146)</u>	<u>4,660</u>
遞延稅項	<u>2,326</u>	<u>(2,694)</u>
	<u><u>2,180</u></u>	<u><u>1,966</u></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例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乘以香港利得稅稅率所得結果的對賬如下：

	2025 年 千港元	2024 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18,134</u>	<u>19,225</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 (2024年：16.5%) 計算的稅項	2,992	3,172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819)	(1,02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51	851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419	(1,694)
稅項優惠	—	(3)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1,229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817)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6)	(228)
其他	<u>—</u>	<u>(338)</u>
所得稅開支	<u><u>2,180</u></u>	<u><u>1,966</u></u>

7. 年內溢利

本集團的年內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呈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918	1,080
服務成本(附註(a))	1,741,524	1,463,3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296	20,2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56	5,7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93)	(2,215)
應收賬款撥備撥回／(撥備)	(282)	831
存貨撇減	—	139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813	575
員工成本(包括勞工成本、僱員開支及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296,368	1,118,030
僱員福利撥備(附註(b))	54,154	32,624
僱員賠償申索及相關法律費用(撥備撥回)／撥備	(5,480)	8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332	29,096
其他福利	2,112	1,814
	1,381,486	1,182,399

附註：

- (a)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服務成本(其中包括)包括勞工成本、折舊及存貨撇減合共1,357,241,000港元(2024年：1,156,817,000港元)。
- (b) 僱員福利撥備包括未休年假付款、估計遣散費、估計長期服務金及酬金。

8. 股息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94港仙	4,700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22港仙	–	6,100
	<u>4,700</u>	<u>6,100</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提出派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87港仙，總計4,350,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5,954</u>	<u>17,259</u>
	2025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0,000</u>	<u>500,000</u>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相同，皆因兩個年度均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

10. 應收賬款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424,213	262,368
應收賬款撥備	(2,055)	(2,337)
	<u>422,158</u>	<u>260,031</u>

應收賬款的信貸期一般介乎14至90日。本集團務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90日內	380,452	224,543
91至180日	25,767	29,973
181日至1年	10,779	4,142
1年以上	7,215	3,710
	<u>424,213</u>	<u>262,368</u>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11. 應付賬款

按收取貨物或服務日計算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30日內	19,057	11,913
31至60日	9,905	5,524
61至90日	800	510
90日以上	95	59
	<u>29,857</u>	<u>18,006</u>

本集團應付賬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本集團是香港首屈一指的環境衛生服務供應商，服務範圍涵蓋全港九新界，所提供的清潔服務包括樓宇校園清潔、公園及康樂場地清潔、街道清潔、消毒服務、防治蟲鼠服務、垃圾運輸服務和環境改善服務等。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836.1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564.2百萬港元增加17.4%。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約6.4%下降至5.1%。年內溢利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7.3百萬港元減少約1.3百萬港元或7.6%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6.0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回顧年度，雖然市場經濟活動逐漸恢復，但受地緣政治形勢持續緊張的影響，加之「北上消費」熱潮進一步深化，市場整體的消費力度仍然疲弱，香港經濟復甦的力度和速度面臨壓力。疲弱的經濟使各行各業面對不同的經營困難，持續影響客戶的採購偏好，原本業務重心並非政府清潔服務市場的參與者亦轉攻政府客戶市場，競爭持續白熱化。

本集團於政府線市場競爭激烈情況底下，持續優化投標策略，積極招攬人才充實高端商業線團隊，不斷提升服務質量，全力擴闊收入來源。於回顧年度內各業務線均取得突破，其中政府線獲得了多個街道清潔大型合約(包括東區、北區、九龍城區、觀塘區、南區、屯門區、黃大仙區、灣仔區和中西區等)，回顧年度後至今亦已中標沙田街道、油尖區街道、西貢區街道、元朗街道、離島街道等大型合約。另外本集團亦已中標政府公園(沙田公園)合約。與此同時，商業線業務亦保持強勁的發展勢頭，於回顧年度內獲得了國際性大型銀行、知名大學、豪華別墅、五星級酒店及地標級大型商場等清潔服務合約，並已成為為兩間大型公立醫院提供綜合服務(包括病人搬運、藥物運送、環境清潔等)的承辦商，標誌著本集團已成功進入醫療綜合服務市場，公司的實力正不斷提升並已受到社會各界的認同。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在手合約金額(未履約部分)按服務日期計約48.15億港元，相較2024年3月31日增加265%。

垃圾運輸業務方面，於回顧年度內持續穩定發展。憑著專業營運團隊不懈努力及充足資源投放，保持香港機場貨運站垃圾運輸服務的領先地位。

本集團繼續積極發展專業蟲害管理業務，向客戶提供的專業蟲害管理及優質消毒服務已與清潔本業形成交叉銷售新機會，產生協同效應。

保安服務方面，於回顧年度實現快速發展。成功獲得兩個大型住宅保安服務合約及某物流公司服務合約，該業務將成為本集團新的發展動力。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政府線業務及商業線業務不斷取得了突破。為鞏固核心業務，本集團持續提升服務質量。與此同時，本集團不斷優化組織架構及業務流程，加強成本管控及服務現場管理，提升競爭力。我們將持續以提供清潔服務作為業務核心，同時發展保安、垃圾運輸、專業蟲害管理等新業務以豐富本集團業務結構，加速整體業務發展。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分別約為1,836.1百萬港元及1,564.2百萬港元，增加約271.9百萬港元或17.4%。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來自政府線及非政府線的清潔業務的收益增加所致。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勞工成本、清潔材料成本及車輛開支。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服務成本分別約為1,741.5百萬港元及1,463.4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相應年度的收益約94.9%及93.6%，服務成本佔本集團收益的百分比增加約1.3%。服務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獲得新合約產生直接成本，同時工資水平上升，使整體勞工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94.5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0.8百萬港元減少約6.3百萬港元或6.3%。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約為5.1%及6.4%。誠如上文所述，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近年來市場競爭加劇，業務利潤率下降。同時，短時間內展開多份合約，前期投入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82.2百萬港元及87.7百萬港元，減少約5.5百萬港元或6.3%。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減少非必要開支。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浮動利息開支。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分別約為0.8百萬港元及3.0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0.04%及0.2%。融資成本下降乃由於本年度外部借款減少所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本集團年內溢利分別約為16.0百萬港元及17.3百萬港元，減少約1.3百萬港元或7.6%。該減少主要由於上述原因的綜合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入為流動資金及資本需要提供資金。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權益約607.8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596.3百萬港元)、銀行及其他借款約8.0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17.0百萬港元)以及租賃負債約2.2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8.7百萬港元)組成。

應收賬款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淨額約為422.2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260.0百萬港元)，其增幅與收益增幅一致。本集團預期向這些客戶收款不會有任何重大困難，並將繼續改善信貸及收款管理。

現金狀況及可用資金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由經營現金流撥付。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02.6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427.0百萬港元)。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約29.3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30.5百萬港元)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6倍(2024年3月31日：3.2倍)。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總額約為266.0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189.6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應計員工成本及撥備增加，其與收益增加一致。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8.0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17.0百萬港元)。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總額度(包括透支及循環貸款融資、保理融資及保函)約為1,357.0百萬港元，其中約1,100.4百萬港元尚未動用。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7%(2024年3月31日：4.3%)，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將所得價值乘以100%計算得出。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位於香港的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極低。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總額分別約為59.5百萬港元及20.5百萬港元。資本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購置車輛以提供環境衛生服務，及主要由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提供資金。

資本承擔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4年3月31日：無)。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抵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銀行存款、使用權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賬面值總額為61.0百萬港元(2024年3月31日：74.5百萬港元)，以擔保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清潔、潔淨及其他相關服務項目的按金發出的履約保函以及租賃負債。

或然負債

(a) 履約保函

於2025年3月31日，有關銀行為本集團清潔、潔淨及其他相關服務項目的按金及僱員補償保險合約所發出履約保函的或然負債約為257,080,000港元(2024年：290,110,000港元)。履約保函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抵押，並由本公司作出擔保。

(b) 訴訟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涉及數宗有關其現任或前任僱員及第三方人士人身傷害的持續訴訟及申索，扣除估計保險免賠額後，估計申索金額約為2,956,000港元(2024年：3,372,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根據保單計提保險免賠額撥備，預期本集團的保單足以涵蓋超出保險免賠額的估計成本及開支。

收購、出售及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事件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人力資源

由於大量項目競標成功及業務量大幅增長，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逾10,000名僱員(2024年3月31日：逾4,700名僱員)，包括全職及兼職僱員。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並根據每名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酌情花紅乃根據各個人表現向僱員發放，作為其貢獻的認可及獎勵。此外，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營運安全、辦公室及管理技能等各項培訓活動，以提升前線服務質素及加強辦公室支援。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9年9月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范招達先生、汝婷婷女士及梁兆康先生。范招達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審核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以及使本公司僱員可對有關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潛在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團隊已就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討論及審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87港仙，總計4,350,000港元（2024年：每股0.94港仙，總計4,700,000港元）。待本公司之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5年10月10日向於2025年9月22日（即為確定獲派末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全年業績公告中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有關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執行的核證業務，因此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全年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9月4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合資格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以及合資格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按下文所載在適當情況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資格：

將股份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5年8月29日（星期五）至
2025年9月4日（星期四）
（包括首尾兩日）

- (ii) 待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為確定合資格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

將股份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的最 後時限	2025年9月18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	----------------------------

記錄日期	2025年9月22日(星期一)
------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至 2025年9月22日(星期一) (包括首尾兩日)
--------------	---

就上述目的而言，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上述最後時限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對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支持和信任，以及全體員工所付出的不懈努力，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輝

香港，2025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壯博士(副總裁)；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謝輝博士(主席)、顏俊先生、李妍梅女士、吳志勇先生、湯玉雲女士及陸雪方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招達先生、官玉燕博士、康錦里先生、梁兆康先生及汝婷婷女士。